

# 侦查阶段发现公益诉讼线索,马上取证

## 湖州吴兴:加强检警协作提升涉未成年人案件办案质效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陈瑜芳)**“我们在刚刚侦破的一起涉未成年人的性侵案件中,发现歌舞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的线索,现已固定。”近日,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林浩收到来自侦查机关的实时消息,受邀提前介入案件,并掌握了相关情况。

在以往办案中,往往是在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后才完成刑事个案中的未成年人利益损害系统性调查和认定。从发现线索到固证取证,耗时长,不

利于损害行为的及时发现,对涉案未成年人的保护效果大打折扣。鉴于此,今年初,吴兴区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探索将涉未成年人案件系统性调查工作前置到刑事侦查阶段,以检警协作的方式,第一时间挖掘刑事个案中涉未成年人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线索。

“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我们认为‘系统调查前置’模式确实能够更快、更准确地发现线索,确保关键证据及时收集。”林浩说。今年4月,

在前期充分探索和调研的基础上,吴兴区检察院联合该区公安局出台了《涉未成年人刑事个案系统办理同步治理工作机制》,并将“系统调查前置”模式推广运用到所有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侦查中。

据悉,该机制规范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侦查要点,明确未成年人年龄、身体、心理、生活成长环境等关键证据的取证标准,同时按照应列尽列原则,系统梳理出未成年人民事、行政、公共利益损害

易发、多发问题,以及各领域关注的重点要点。“条目式的要点梳理,为我们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的侦查调查方向划上了重点。”湖州市公安局吴兴区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戴雨臣说。

截至今年4月底,吴兴区检察院已利用该机制,在6件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提前介入过程中发现有效监督线索,包括未成年人文身、进入网约房、监护缺失等问题,目前均已通过启动相关程序依法履职。

# 数据碰撞找出被遗漏的事实孤儿

## 内蒙古扎兰屯:构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现救助系统模型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李晨)**通过大数据碰撞,及时发现了7名事实孤儿尚未被纳入保障范围。这一成果得益于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检察院构建的“‘看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现救助系统”模型。

今年3月,扎兰屯市检察院“青葵”未检办案团队在被抽调办理一起特大跨省卖淫案时,了解到一对父母因组织卖淫需服刑6个月以上,他们

刚满2岁的女儿小敏(化名)因此成了事实孤儿。

这让“青葵”未检办案团队关注到了隐性事实孤儿群体:这些孩子的父母或死亡、失踪,或残疾、重病、在押服刑、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均无法履行监护职责。未成年人受自身发展的限制,往往遇到困难无法主动求助,而传统的人工走访排查工作效率低、有遗漏。

能不能运用大数据技术,主动、全面、快速地发现符合保障条件的事实孤儿?扎兰屯市检察院检察官经过多次实地调研,申请调取多家行政机关数据,进行分析比对、修正,于今年4月构建了“‘看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现救助系统”模型。

该模型利用现有数据,帮助更多境遇相似却未被发现的困境儿童得到保护。扎兰屯市检察院通过该模型调

取在押人员数据1223条,发现存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0人,碰撞扎兰屯市民政系统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据信息111条,经比对又发现民政系统未掌握情况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7人。目前,扎兰屯市检察院与民政部门协商开通绿色通道,对已发现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一站式”询问了解、查验核实、确认登记等工作,及时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

# 志愿者成为公益诉讼检察官办案好帮手

**本报讯(记者郭村合 通讯员任晓宁)**“我们今天一起到现场查验河水环境污染情况。”5月6日,山东省平度市检察院邀请一名从事污水处理工作的志愿者,参与办理一起河流污染公益诉讼案,该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郝珊珊带着志愿者们赶赴现场。

为精准认定该水域受污染情况,办

案检察官使用便携式水质检测仪对水样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水质呈弱碱性,进一步明确了水体属于受污染状态。志愿者也根据自己从事污水处理的相关经验,向检察官提出了专业意见。

据悉,今年以来,平度市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最高检持续做公益诉讼检察部署,紧密结合“益心为公”志愿者

检察云平台应用,推行“以案代训”,通过参与实际办案提升志愿者辅助办案的效果。

据郝珊珊介绍,该院此前已邀请10名志愿者代表参加首批培训,并向志愿者代表讲解了近年来平度市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开展情况,引导志愿者们更好地参与相关活动。“通过‘以案代

训’和培训座谈,我们对公益诉讼检察有了更加生动和直观的了解,也进一步强化了公益保护没有局外人的认识。”参训志愿者表示。

目前,该院已累计招募志愿者30余名,初步组建起包括青年志愿者、行政执法人员、法律工作者、企业经营管理者、专业技术人员等在内的志愿者队伍。

**(上接第一版)**习近平强调,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必须统筹谋划,扎实推进。

随后,习近平在会展中心三层多功能厅主持召开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座谈会。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河北省委书记倪岳峰、雄安新区党工委书记张国华先后发言。中国卫星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同志提交了书面发言。

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发表了重要讲话。他强调,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央有关部门和北京、天津等地大力支持下,河北省积极履行主体责任,雄安新区党工委和管委会认真履行属地责任,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雄安新区建设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新区建设和发展顶层设计方案基本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初见成效,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深化改革开放取得积极进展,产业和创新要素聚集的条件逐步完善,回迁安置工作有序推进。短短6年里,雄安新区从无到有、从蓝图到实景,一座高水平现代化城市正在拔地而起,堪称奇迹。这些成绩是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3年新冠疫情的严峻形势下取得的,殊为不易。实践证明,党中央关于建设雄安新区的重大决策是完全正确的,各方面工作是扎实有效的。

习近平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建设雄安新区的战略部署,深刻领悟党中央决策的重大现

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牢牢把握党中央关于雄安新区的功能定位、使命任务和原则要求,提高政治站位,保持历史耐心,处理好近期目标和中远期目标、城市建设速度和人口聚集规模、产业转移和产业升级、政府和市场、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城市自身发展、城市建设和周边乡村振兴等重大关系,确保雄安新区建设和发展的正确方向。

习近平指出,要扎实推动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各项任务落实,接续谋划第二批启动疏解的在京央企总部及二、三级子公司或创新业务板块等,着手谋划金融机构、科研院所、事业单位的疏解转移。要继续完善疏解激励约束政策体系。对有关疏解人员的子女教育、医疗、住房、薪酬、社保、医保、公积金等政策,要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要求,进一步细化实化政策措施,确保疏解单位和人员享受到实实在在的益处。要坚持市场机制和政府引导相结合,项目和政策两手抓,通过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增强非首都功能向外疏解的内生动力。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各领域改革开放前沿政策措施和具有前瞻性的创新试点示范项目在雄安落地,努力建设新产能、形成新形象、发展新产业、聚集新人才、构建新机制,使雄安新区成为新时代的创新高地和创业热土。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研究出台一揽子特殊支持政策,广泛吸引、聚集

国内外力量和资本参与雄安新区建设和发展,形成人心向往、要素汇聚、合力共建、共同发展的生动局面。要广泛运用先进科学技术,着力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积极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把智能、绿色、创新打造成为雄安新区的亮丽名片。要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绿色化、低碳化发展,把雄安新区建设成为绿色发展城市典范。

习近平指出,要优化健全雄安新区领导体制和管理机制,分阶段、分步骤、稳妥有序推动新区向城市管理体制转变。要加强新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队伍建设,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和专业化水平。要完善新区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激励广大党员干部敢担当、勇创新、善作为。

习近平强调,要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解决好雄安新区干部群众关心的切身利益问题,让人民群众从新区建设发展中感受到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要坚持就业优先,完善就业创业引导政策,加强对新区劳动力的再就业培训。要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在缩小城乡差距、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闯出一条新路来。

习近平指出,雄安新区党工委及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开展主题教育,并以此为契机,加强调查研究,推动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

实,进一步提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要持续纠治“四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廉洁雄安”保障“雄安质量”。

李强在讲话中表示,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最根本最关键的是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学习领会好、贯彻落实好。要有“千年大计”的定力,牢牢把握雄安新区的功能定位和使命任务,稳扎稳打、久久为功。要有“只争朝夕”的干劲,把已明确的、必须做的事紧紧抓在手上,不等不拖、紧张快干,加快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充分发挥各方面积极性,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丁薛祥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科技创新作为雄安新区高质量建设和发展的根本,着力打造自主创新和原始创新重要策源地,搭建一流创新平台,开展高水平科技创新;着力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着力建设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创新利益分享模式,吸纳和集聚更多创新要素资源参与推动雄安新区高质量发展。

李干杰、何立峰等陪同考察并出席座谈会,吴政隆、穆虹、姜信治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军队有关单位、河北省、雄安新区、有关企业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

# 四川成都:举办青年干警座谈交流会以学增智

**本报讯(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宋雨萌)**在全国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热潮之际,青年干警如何立足岗位职责,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成果转化为检察担当?近日,一场青年干警座谈会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分享交流会在四川省成都市检察院举行,来自市院机关各支部的青年干警代表齐聚一堂,7名青年干警代表结合自身工作学习经历作交流发言。

“青年干警应该走出自己的‘舒适圈’,以自己的短板为跳板,努力成就更好的人生。”“俗话说得好,‘樱桃好吃树难栽,不下苦功夫不开’,走上坡路时,我们才会觉得累。”大家纷纷表示,作为新时代中国青年,要有敢为人先、接续奋斗的精神,坚持在终身学习的长期实践中锤炼品格、磨炼意志、锻炼本领,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检察好青年。

“这是一场美妙的思想碰撞,也是一次深刻的精神洗礼。”成都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树社说,青年干警们的发言思考深入,展现了当代检察青年良好的精神面貌、扎实的知识储备、强烈的责任担当。他要求青年干警把个人成长与检察工作现代化建设紧密联系起来,恪尽职守、履职尽责,在检察工作现代化建设中找到建功立业的舞台。

# 最高检发布

## 四川检察机关对周宇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5月10日电(记者崔晓丽)**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四川省委第二巡视组原组长周宇(正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经四川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甘孜藏族自治州检察院依法向甘孜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周宇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甘孜藏族自治州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周宇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云南检察机关对段颖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5月10日电(记者崔晓丽)**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日前,云南省投资促进局原党组书记、局长段颖(正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云南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云南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昆明市检察院依法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段颖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昆明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段颖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宁夏检察机关对董永胜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5月10日电(记者崔晓丽)**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副书记董永胜(副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经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指定管辖,由中卫市检察院依法向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董永胜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中卫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董永胜利用担任原宁夏回族自治区盐务局副局长,原宁夏回族自治区盐业公司经理兼原宁夏回族自治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原中国盐业总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兼中盐湖南株洲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原中国盐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在工程项目承揽、企业并购、职工录用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检察动态

## 【江西省检察院】通报贯彻执行“三个规定”情况

**本报讯(通讯员刘承琅)**5月6日,江西省检察院以印发典型案例形式通报检察人员贯彻执行“三个规定”相关情况。据悉,在狠抓“三个规定”落实工作中,该院要求做深做实“有问必录”,持续加强教育引导,充分运用身边人、身边事加强警示教育的针对性,推动检察人员更加严格执行“三个规定”;积极营造良好氛围,坚持主动向社会各界公开记录报告过问或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多渠道、多形式、多角度向社会宣传检察机关严格执行“三个规定”情况,持续传递“过问或不问都一样依法办理”的理念。

# 不给非法收购烟叶留下可乘之机

## 河南灵宝:检察建议督促规范烟草市场监管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杨莹)**“烟站收购现在很规范了,前几天技术人员还来给我们培训呢,这烟叶长势可比去年好多了。”近日,河南省灵宝市检察院检察官前来回访时,田间的烟农笑着说道。

2022年,灵宝市检察院在办理王某等5人非法经营系列案时发现,几名犯罪嫌疑人灵宝市烟叶主产区非法收购烟叶,涉案金额高达400万元,严重违法国家烟草专卖经营规定,扰乱了烟草市场秩序,本地的经济、税收等也遭受损失。

灵宝市作为河南省著名的优质烟叶主产区,非法收购烟叶的恶劣影响不容小觑。为整治非法收购烟叶的行为,灵宝市检察院开展烟草行业非法经营类案专项调研活动。通过走访相关部门、查阅刑事案件卷材料,该院办案团队发现,非法经营案中涉及的烟农常常存在“少签烟叶种植收购合同,多种植烟叶”等情况,烟草专卖机关对烟叶的实际种植面积存在疏于管理的情形,让非法收购烟叶有了可乘之机。

2022年9月,灵宝市检察院向该市烟草专卖局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灵宝市烟草专卖局在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开展了为期10天的全面自查整改工作,并向灵宝市检察院书面回复称,采纳全部检察建议,展开全面整改。

随后,该局制定了相关整改方案,并联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发起封闭式收购管理制度,24小时不间断值守堵控,从源头上严防烟叶非法流动,形成齐抓共管、合力维持烟草收购秩序的良好局面。

整改期间,灵宝市检察院持续跟踪问效,定期与烟草专卖局联系,了解烟叶收购动态及非法收购烟叶稽查工作开展情况。截至目前,灵宝市烟草专卖局共出动执法检查300余次,拦截烟叶机动车辆8辆,查获烟叶2100余公斤,移交司法机关立案侦查3件11人。

# 杨静同志逝世

**本报讯**中国共产党党员、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厅原二级高级检察官杨静同志,因病于2023年5月4日在北京逝世,享年64岁。

杨静同志1959年11月出生于北京,1980年11月参加工作,198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北京市宣武区人民法院干部、助理检察员。1990年12月调入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先后任监所检察厅书记员、助理检察员、看守所劳教检察处和监外执行检察处副处长,第五检察厅二级高级检察官等职。2019年12月,杨静同志退休。

# 检察侦查工作如何“更上一层楼”? 这场调研座谈会信息量真大……

**(上接第一版)**

“河南省检察机关探索建立立案前评估、立案后邀请职务犯罪检察部门提前介入侦查、移送起诉前侦查部门与职务犯罪检察部门会商量刑建议、拟不起诉案件上一级院侦查和捕诉部门共同审核等机制。”河南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薛长文表示。

“湖南省检察机关建立了内部协作机制,对线索移送、原案评查、疑难会商、‘前案(事)’纠错以及调卷支持、强制措施执行协助、技术协助、用警协助等予以明确,形成三级院各条线助力侦查办案的工作格局。”湖南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黄劲特别提到。

湖南省检察院第十二检察部主任张青春表示,他们把立案建立在充分的调查核实基础上,同时考量立案的时机、条件和侦办的难度。“对一时拿捏不准或存在较大困难的,在立案前一律报省检察院共同研究确定。”张青春说。

浙江省检察院打造了“大数据法律监督应用平台”。劳伟刚介绍说,2021年以来,浙江省检察机关建立了司法网拍、虚假诉讼、强制戒毒、违法减假暂、涉黄赌案件融合式监督等多个专项检察监督数据

库,为各地进行专项检察侦查提供案件来源和数据支持。

在外部沟通方面,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崔平表示,内蒙古检察机关加强与纪委监委的衔接配合,重点对案件线索移送、互涉案件分工、案件侦查协同配合等方面进行规定,建立健全司法工作人员渎职类案件信息通报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检察机关与纪委监委在职务犯罪侦查方面的沟通协作机制。

在队伍建设方面,贵州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石子友介绍说,贵州省检察机关采取以案代训、跟岗学习等方式,着力提升侦查队伍审讯突破、取证固证等办案能力。

湖北省检察机关建立了全省检察机关侦查人才库,实现对侦查力量的有效管理。“我们还建立了侦查专家智库咨询制度,发挥‘外脑’作用,带动全省侦查水平整体提升。”湖北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江波表示。

据北京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贺卫介绍,为了解决分院侦查办案力量不足的问题,北京市检察院出台《统一调用全市检察人员办理案件工作规程》,特别规定了各

分院经市院批准可以在辖区内调用检察人员参与办案的程序。

## 着眼未来,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如何“更上一层楼”?

座谈会上,最高检领导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对此,参会人员也有了更多思考。

河南省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周一建议最高检多组织相关业务培训,多组织跨区域交流和培训,尽快提高职务犯罪侦查队伍能力素养。

广东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粤贵,广东省检察院第十一检察部主任许建枫提到,目前的检察侦查工作更注重“以供促证”,所以侦查办案中发掘线索、收集证据等关键环节均需要信息化手段赋能。“一是建议最高检加强顶层建设,建立数据共享平台。二是建议最高检开发符合新时期检察侦查工作需求的数据信息筛查、分析软件,在全国检察机关共用共享共完善。”他们说。

安徽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陶芳德提出,要完善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场所建设使用标准,规范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措施运

用。在法律适用方面,陶芳德提出,对一些缺少司法解释的条款,如执行判决、裁定滥用职权罪和执行判决、裁定失职罪的法定刑升格条件“特别重大损失”如何界定,建议制定司法解释予以明确。

四川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吕杰认为,司法工作人员渎职犯罪案件在线索来源、犯罪形式、表现形态、后果认定等方面,都与贪污贿赂案件有着很大的差别,对这些问题还缺乏深入系统的研究,导致主动发现有价值线索少,案件突破难,系统性查办案件少。

“目前对犯罪背后的理论依据缺乏系统的归纳和梳理,对渎职犯罪的构成要件、危害后果中‘恶劣社会影响’的认定,渎职犯罪追诉时效等研究尚处于初步阶段,有些问题尚未形成司法共识和司法解释性质文件,实践中极易发生争议,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实践运用和侦查质效的提升。”吉林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任刚建议对以上争议问题进一步形成共识,并适时出台相关罪名的证据标准。他还提到,目前看,“机动侦查权”适用范围过窄,几乎处于“休眠”状态,有着很大监督潜力,建议对相关问题予以明确。